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0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9
2.4 信息披露方式	9
2.5 其他相关资料	10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11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3.2 基金净值表现	14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8
§ 4 管理人报告	1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2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2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2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2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4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24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24
§ 5 托管人报告	2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2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5
§ 6 审计报告	2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6
§ 7 年度财务报表	29
7.1 资产负债表	29
7.2 利润表	3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31
7.4 报表附注	32
§ 8 投资组合报告	5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6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6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6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7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7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7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7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9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1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1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1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9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 13 备查文件目录.....	70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0
13.2 存放地点.....	70
13.3 查阅方式.....	70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3,840,560.41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71	00027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64,139,311.97 份	39,701,248.4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追求本金长期安全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对宏观经济和债券市场综合研判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研究，使用主动管理、数量投资和组合投资的投资手段，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主动管理：我国债券市场运作时间短，市场规模较小，参与主体少，债券市场还处于不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中。由于我国债券市场的不完全有效性为基金管理人通过积极的投资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提供了可能性。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增强对宏观、市场利率和债券市场发展的认识和预测，运用市场时机选择、期限选择和类别选择等方式，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债券市场平均收益水平的投资业绩。 数量投资：通过数量化分析债券久期、凸性、利率、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寻找被市场错误定价或严重低估的偏离价值区域的券种。通过科学的计算方法，严格测算和比较该项投资的风险与预期投资收益水平，研究分析所选定的品种是否符合投资目标，是否具有投资价值，并选择有利时机进行投资决策。 组合投资：债券收益率曲线的变动并不是整体平行移动，而具有不平衡性，往往收益率曲线的某几个期限段的变动较为突出，收益率曲线变动的不平衡性为基金管理人集中投资于某几个期限段的债券提供了条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不同债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进行不同比例的组合投资，采用哑铃型、子弹型、阶梯型等方式进行债券组合。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发展和变动趋势，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债券市场的综合研判，在遵守有关投资限制规定的前提下，灵活运用投资策略，配置基金资产，力争在保障基金资产流动性和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实现投资组合收益的最大化。 本基金基于对以下因素的判断，进行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资产(国债、

央行票据等)、信用类固定收益资产(含可转换债券)和现金之间的配置:①基于对利率走势、利率期限结构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收益和风险;②对宏观经济、行业前景以及公司财务进行严谨的分析,考察其对固定收益市场信用利差的影响;③套利性投资机会的投资期间及预期收益率;④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的成长性和可转债价值的判断。

2、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

(1) 固定收益品种的配置策略

平均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货币信贷、固定资产投资、消费、通胀率、外贸差额、财政收支、价格指数和汇率等)和宏观经济政策(包括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外贸和汇率政策等)等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变化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变量和政策的反应,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有效控制基金资产风险,提高债券组合的总投资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拉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预测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变化方式,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配置各期限固定收益品种的比例,以达到预期投资收益最大化的目的。

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相同债券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

(2) 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

在债券组合平均久期、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对影响个别债券定价的主要因素,包括流动性、市场供求、信用风险、票息及付息频率、税赋、含权等因素进行分析,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债券品种进行投资。

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的选择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等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主要根据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综合考虑组合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除可转换债券)的选择

本基金投资信用状况良好的信用类债券。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特性和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研究分析,对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度量及定价,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投资。具体内容包括:

- ① 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及各行业的发展状况,决定各行业的配置比例;
- ② 充分研究和分析债券发行人的产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盈利情况、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特殊事件风险等基本面信息,分析企业的长期运作风险;

③ 运用财务评分模型对债券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度量发行人财务风险；

④ 利用历史数据、市场价格以及资产质量等信息，估算债券发行人的违约率及违约损失率；

⑤ 综合发行人各方面分析结果，采用数量化模型，确定信用利差的合理水平，利用市场的相对失衡，选择价格相对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

(3) 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指中小微型企业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与传统的信用债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高风险和高收益的显著特点。

目前市场上正在或即将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期限通常都在三年以下，久期风险较低；其风险点主要集中在信用和流通性。由于发行规模都较小，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其二级市场的流通性有限，换手率不高，所以本基金在涉及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时，会将重点放在一级市场，在有效规避信用风险的同时获取信用利差大的个券，并持有到期。

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将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会倾向于大券商承销的有上市诉求的企业。鉴于其信用风险大，流通性弱，本基金将严格防范风险。所有中小企业私募债在投资前都必须实地调研，研究报告由研究员双人会签，并对投资比例有严格控制。重大投资决策需上报投资委员会。

(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5)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风险管理

本基金的债券信用风险主要分为：单券种的信用风险和债券组合的信用风险。

针对单券种发行主体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以下三个方面来进行信用风险的管理：①进行独立的发行主体信用分析，运用信用产品的相关数据资料，分析发行人的公司背景、行业特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表外事项等因素，对信用债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并确定信用债的风险等级；②严格遵守信用类债券的备选库制度，根据不同的信用风险等级，按照不同的投资管理流程和权限管理制度，对入库债券进行持续信用跟踪分析；③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和集中度限制，严格控制组合整体的违约风险水平。

3、投资决策依据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 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发展态势、证券市场运行环境和上市公司的基本面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投资；

(3) 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担适度风险的范围内，选择收益风险配比最佳的品种进行投资。

4、普通证券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

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既密切合作，又责任明确，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 (1) 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债券研究员、金融工程研究员各自独立完成相应的研究报告，为投资策略提供依据；
- (2) 投资决策委员会每月召开投资策略会议，决定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重点等；
- (3) 投资总监每周召集投资例会，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定，结合市场和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决定具体的投资策略；
- (4) 基金经理依据策略研究员的宏观经济分析、行业研究员的行业分析、债券研究员的债券市场研究、信用评级分析和券种选择建议等，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限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报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通过；
- (5) 基金经理根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的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交易部下达交易指令；
- (6) 交易部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
- (7) 金融工程研究员负责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报告及内部基金业绩评估报告；
- (8) 基金管理小组定期检查评估投资组合的运作成效，以便随时修正不合理的投资决策；
- (9) 基金管理小组在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对上述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合理的调整。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决策流程

针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公司制定了独立的投资决策流程。中小企业私募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基金经理、行业/债券研究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密切配合，又责任明确，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 (1) 宏观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债券研究员、金融工程研究员各自独立完成相应的研究报告，并提供逻辑清晰、数据翔实的研究报告，为投资策略提供依据；
- (2) 投资决策委员会每月召开投资策略会议，讨论并决定中小企业私募债的资产配置比例以及投资控制重点等；
- (3) 投资总监每周召集投资例会，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定，结合市场和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决定具体的投资策略；
- (4) 基金经理依据策略研究员的宏观经济分析、债券市场分析、中小企业发行人财务、经营状况以及所在行业基本面分析和券种选择建议等，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限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并向公司投资委员会提交。经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本基金严格按照审议通过后的投资计划书进行具体的投资组合构建；
- (5) 基金经理根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的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交易部下达交易指令；
- (6) 交易部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
- (7) 对已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研究员必须保持紧密的跟踪和研究，如有调整事项，将相关建议反映给基金经理；

	(8) 由金融工程部负责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报告及内部基金业绩评估报告; (9) 基金管理小组定期检查评估投资组合的运作成效, 以便随时修正不合理的投资决策; (10) 基金管理小组在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 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对上述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合理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0%。 本基金是定期开放式债券型基金产品, 运作周期为一年。为满足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 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运作周期进行适当的匹配。以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上浮 0.5%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能够使本基金投资人理性判断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 合理地衡量比较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 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 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时, 本基金可以在基金托管人同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 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 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 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贺倩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houyc@post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99
传真		010-82295155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 16 号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 16 号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100013	100031
法定代表人		曹均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乙 16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 数据 和 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C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C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 放债券 C
本期 已 实 现 收 益	73,603,363. 59	2,320,561. 30	106,502,339. 63	5,141,655. 16	216,532,687. 73	23,859,084. 42
本期 利 润	93,799,070. 49	3,042,133. 45	57,743,240.9 4	2,502,740. 79	100,384,816. 03	12,527,231. 59
加 权 平 均 基 金 份 额 本 期 利 润	0.0643	0.0624	0.0218	0.0191	0.0283	0.0303
本 期 加 权 平 均	6.17%	6.01%	2.08%	1.85%	2.47%	2.67%

净值利润率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33%	6.26%	2.22%	2.05%	2.51%	2.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1,137,034.30	2,126,823.68	13,439,137.01	303,332.90	52,756,463.69	1,057,428.5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92	0.0536	0.0091	0.0053	0.0188	0.006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29,069,733 .50	42,469,248 .17	1,493,538,16 6.22	58,129,714 .58	2,906,832,95 6.08	174,499,956 .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5	1.070	1.011	1.007	1.038	1.02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0.39%	38.67%	32.03%	30.50%	29.17%	27.88%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0%	0.05%	0.45%	0.01%	1.25%	0.04%
过去六个月	3.46%	0.05%	0.90%	0.00%	2.56%	0.05%
过去一年	6.33%	0.05%	1.81%	0.01%	4.52%	0.04%
过去三年	11.42%	0.06%	5.63%	0.01%	5.79%	0.05%
过去五年	39.42%	0.10%	12.03%	0.01%	27.39%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39%	0.10%	12.64%	0.01%	27.75%	0.09%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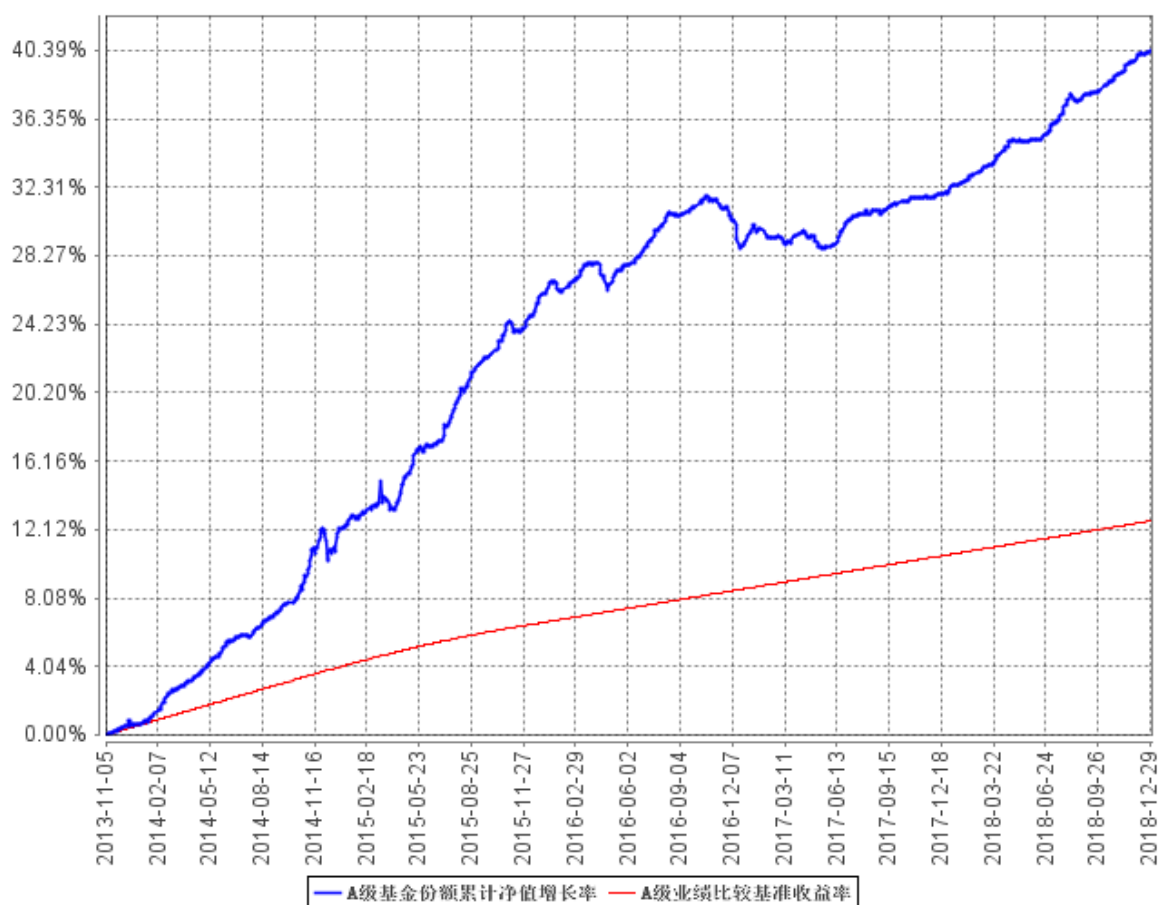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1%	0.05%	0.45%	0.01%	1.16%	0.04%
过去六个月	3.38%	0.05%	0.90%	0.00%	2.48%	0.05%
过去一年	6.26%	0.05%	1.81%	0.01%	4.45%	0.04%
过去三年	10.88%	0.07%	5.63%	0.01%	5.25%	0.06%
过去五年	37.70%	0.09%	12.03%	0.01%	25.67%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67%	0.09%	12.64%	0.01%	26.03%	0.08%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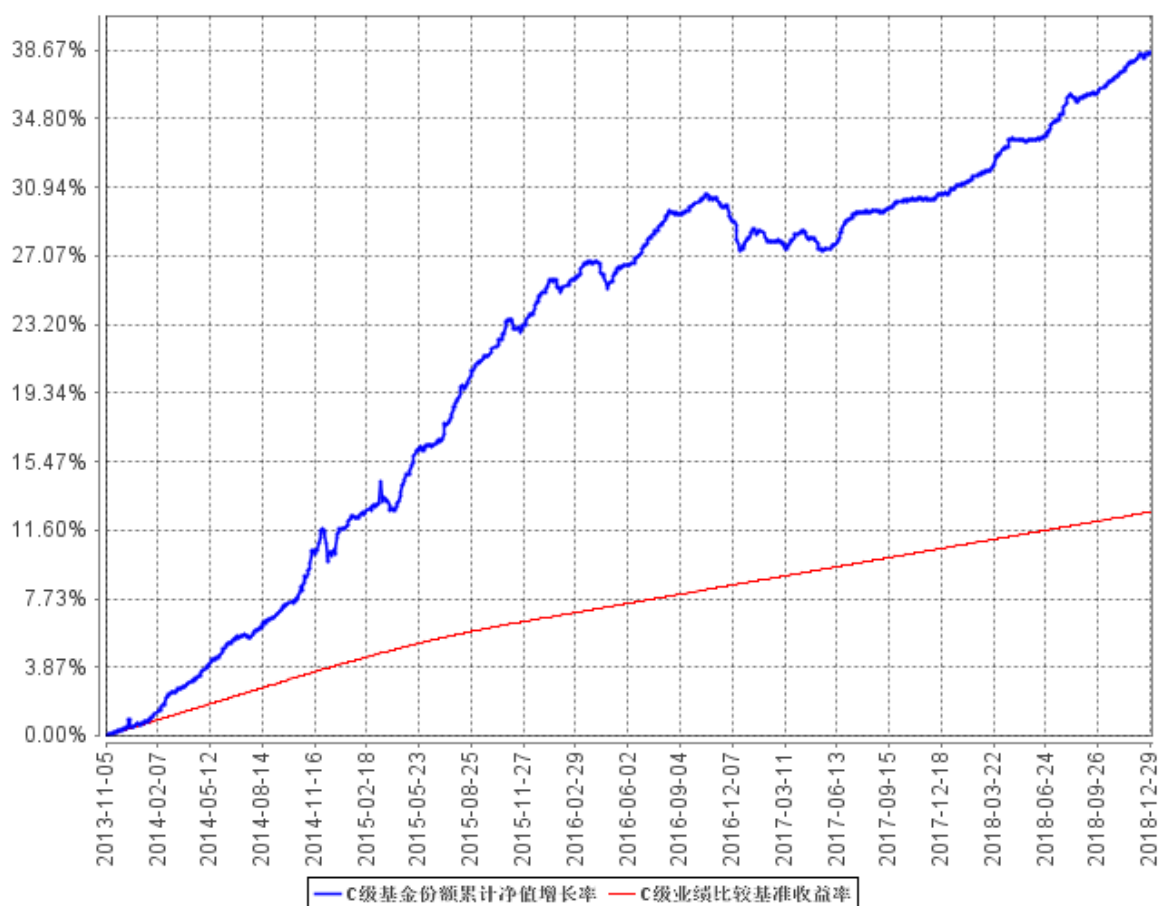
2. 本基金业绩衡量基准=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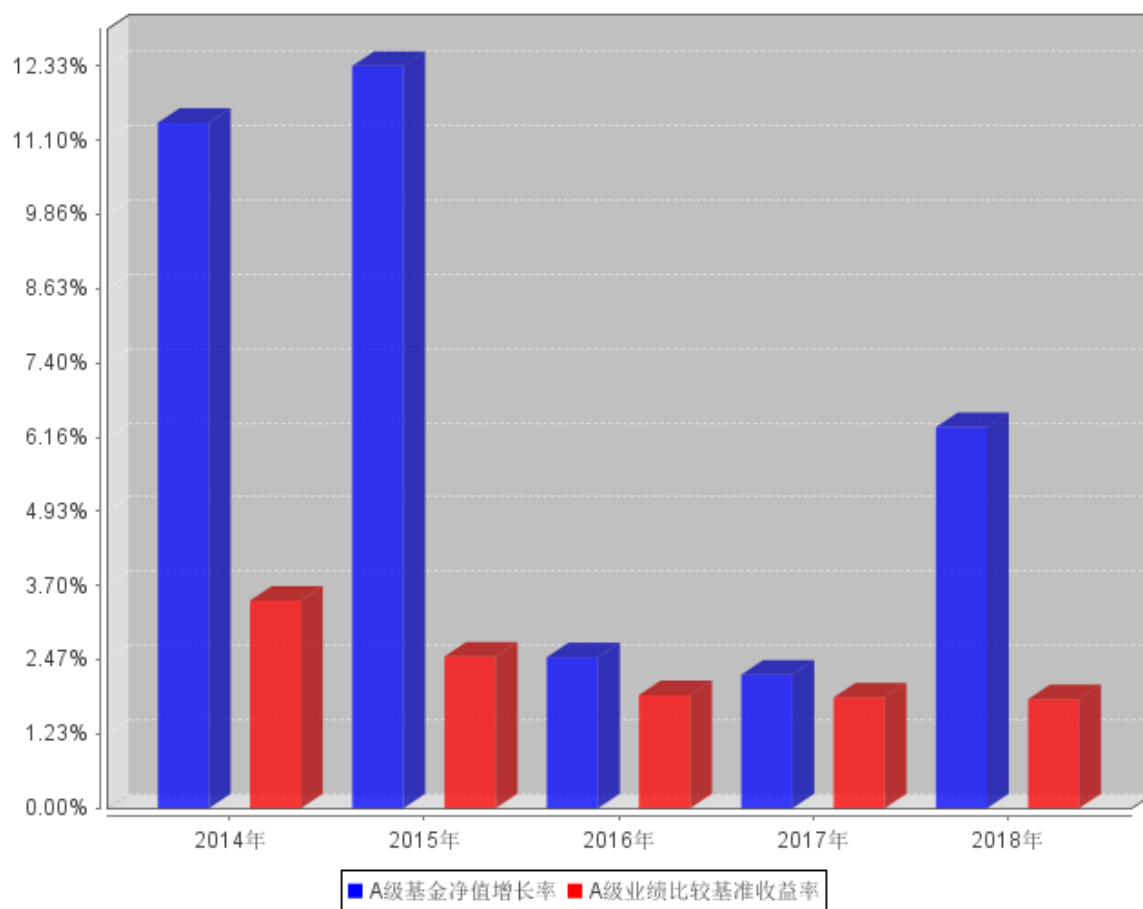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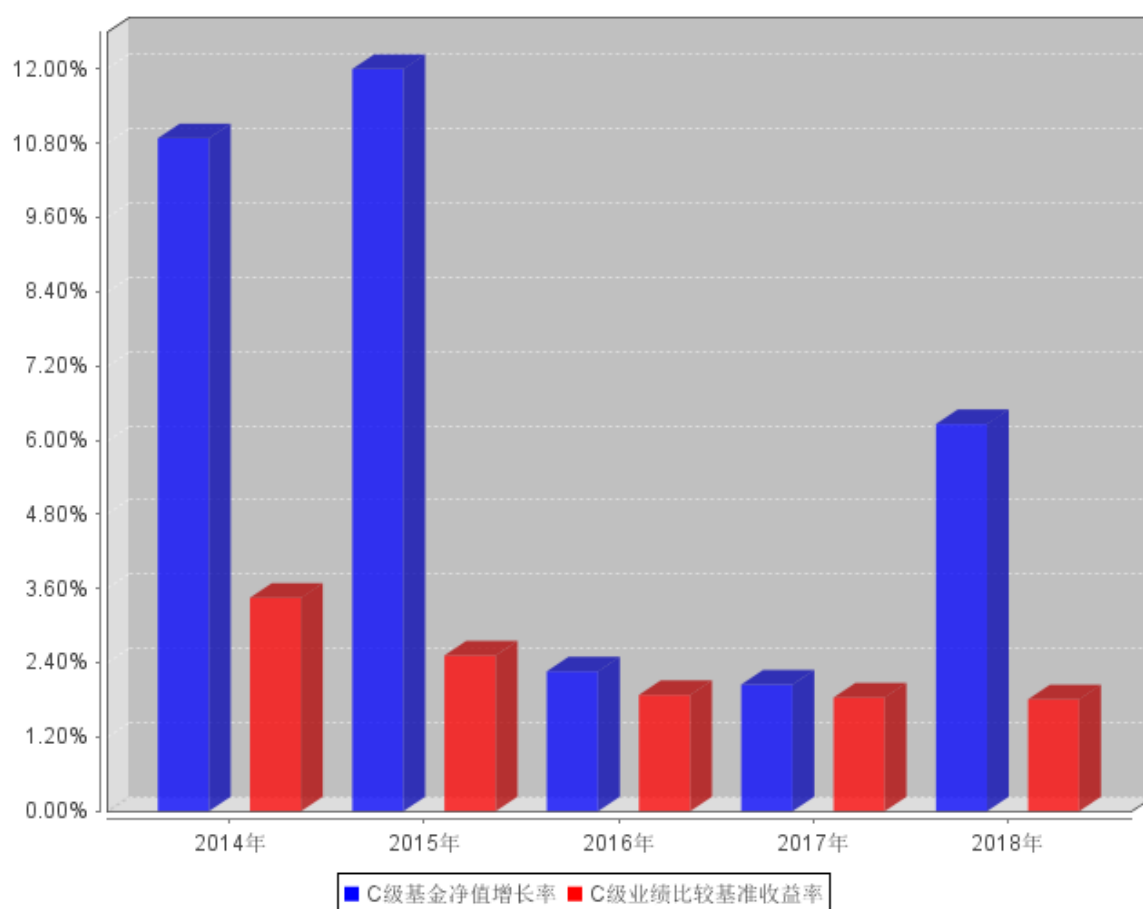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	-	-	-	
2017	0.500	47,530,620.90	71,423,257.71	118,953,878.61	
2016	1.100	148,987,257.19	143,665,017.36	292,652,274.55	
合计	1.600	196,517,878.09	215,088,275.07	411,606,153.16	

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	-	-	-	
2017	0.400	3,005,640.70	254,845.68	3,260,486.38	
2016	1.100	17,106,530.98	1,448,306.89	18,554,837.87	
合计	1.500	20,112,171.68	1,703,152.57	21,815,324.2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8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管理 40 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其中 1 只基金产品处于清盘中），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 3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盘中）、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军民融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未来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安泰双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萌	基金经理	2013 年 11 月 5 日	—	13 年	张萌女士，商学、经济学硕士，曾任日本瑞穗银行悉尼分行资金部助理、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旗下康联首域全球资产管理公司

					全球固定收益与信用投资部基金交易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负责人, 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现担任固定收益副总监、张萌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余红	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 18 日	-	4 年	曾任职于浦发银行北京分行国际部、外汇管理部、中小企业业务经营中心、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中邮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现担任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均依据基金成立日期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下发的基金

经理注册或变更等通知的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邮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通过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制度流程和信息技术手段以保证实现公平交易原则。同时，通过监察稽核、事后分析和信息披露来保证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5日）同向交易的样本，根据 95%置信区间下差价率的 T 检验显著程度进行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初整个金融市场的大背景仍然是金融去杠杆，金融行业监管整体趋严，市场的整体预期基本是实体经济走出通缩，政策推动金融部门去杠杆，限制同业扩张，清理影子银行，推动资金脱虚向实。前一轮货币宽松的后遗症是推升了金融资产泡沫，金融部门杠杆虚高，货币政策对实体经济的调节能力降低，金融去杠杆一定程度上解决这个问题。国企杠杆率仍居高不下，债务问题的缓释主要来源于利润改善，一旦退出行政干预，价格下跌利润走弱容易重新出现债务违约风险，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上游行业价格维持高位，且稳定性和持续性强。总量上看，投资需求的边际走弱将带动总需求小幅下行，全球经济复苏带动贸易回暖，国内收入增长传导至消费，带动消费增长和消费升级，经济增长下行幅度不会太大。市场基本是按照这个逻辑演绎至 4 月份，组合久期从 2017 年 4 月期久期就一直控制在 1 左右，在 2018 年的 3 月份组合久期降到了 0.8 的最低水平，考虑到当时市场债券收益率分位数已经回到了 95%位置，考虑到组合绝对收益的策略，3 月底前将组合久期从 0.8 提高到了 1.52，4 月份市场传闻建行大规模赎回委外，导致市场快速下跌，我们将组合久期提高到了 2.2 的水平，中兴通讯突发被制裁消息，我们判断中美贸易战会迅速发酵，考虑到我国缺芯少屏的情况短期不会改变，市场风险偏好也将迅速下降，货币政策必然大幅宽松，在组合短融大量到期的情况下将组合久期快速增加到了 2.5 的水平，主要是一级市场增加 3 年可质押公司债的。随后权益市场出现连续大跌，致使股票爆仓情况屡屡发生，央行为了缓解系统性金融风险发生的概率，连续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同时也通过 TMLF 的方式降低银行中长期利率成本，促进银行向实体经济投放贷款，在此过程中，市场风险偏好急剧下行，股票爆仓导致的信用违约事件迭起，这也降低了银行的风险偏好，银行在信贷投放受限的情况下降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这个过程中，银行资金主要集中在货币市场，造成货币市场资金面过于宽松，银行间隔夜和 7D 价格跌破 2%，央行在引导市场资金面向实体经济转移的同时，也适当对银行间资金面进行了短期回笼，但整体仍然维持了稳健的货币政策，债券市场收益率在 7 月初资金面极度宽松后出现了反弹 40bp 左右的反弹，组合在久期方面始终控制在 2.5 左右，同时短融和回售的自然到期，组合久期逐步变动回落至 2.2 左右，并在 10 月初逐步将组合久期提高至 3 以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5 元，累计净值为 1.36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33%；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0 元，累计净值为 1.34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如果一句话概括 2019 年宏观，就是国际收支表变差，国内收支表再平衡。财政政策方面，预计将从两个方面更加积极。基建投资，2018 年基建增速迅速下行，一方面是由于去杠杆环境下，地方政府基建资金来源受限，项目停工缓建现象普遍，另一方面是由于地方政府激励由经济增长速度转变向为增长质量和防风险，地方政府推动基建投资的意愿不强，我们认为比较切实可行的通过基建对冲经济下行的政策方案在于以中央加杠杆带动地方政府基建投资，包括加快推进中央项目，提高赤字率，放量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为必要的基建项目提供基础资金。积极的财政政策还将表现为更大力度的减税降费，我们认为增值税的减免在 2019 年将继续，最终有利于产业链中议价能力较强的龙头企业，并对消费产生有利影响。另外，个税抵扣的落地执行和企业所得税说的调减都是有可能的。

货币政策方面松紧适度，以对冲为主，目前央行显然是通过适度宽松的环境来为实体经济的融资提供一个良好环境，同时兼顾考虑内外部均衡。利率债方面，社融预期逐步企稳，风险偏好预期将出现提升，要控制好组合的久期。信用债方面，我们预期货币资金快速收紧的可能性很低，坚持套息策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致力于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努力防范和化解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的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在合规管理方面：公司已建立了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由高级管理人员、督察长、合规部门、下属各单位、合规专职及兼职人员组成的合规管理体系。制定了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合规手册》、《员工合规奖惩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员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制度》、《合规考核管理办法》。公司结合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合规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合规守法意识。尤其对于资管业务新规、老鼠仓案例分析及相关法规解读、宪法宣传等三个方面对公司全体员工进行了培训。

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秉承全员风险管理的理念，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加强对日常投资运作的管理和监控，督促投研交易业务的合规开展。加强信息系统建设，

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增强合规风控能力。

在监察稽核方面：公司定期和不定期对各部门、各业务环节开展常规和专项稽核，对投资研究、基金交易、市场销售、投资者适当性、后台运作等关键业务和岗位进行稽核，促进公司业务合规运作、稳健经营。

法律事务方面：负责日常法律事务工作，包括合同、协议审查（含各类产品及业务），主动解决各项法律文件以及实务运作中存在的差错和风险隐患，未发现新增产品、新增业务以及日常业务存在法律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内部控制优先原则，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切实保障基金安全、合规运作，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否。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说明。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2475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邮定期开放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邮定期开放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邮定期开放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其他信息	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邮定期开放基金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

	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邮定期开放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

	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邮定期开放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丽雯	吕玉芝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2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31,830,320.60	94,870,480.44
结算备付金		9,586,770.81	17,280,795.61
存出保证金		15,170.23	60,48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00,406,923.90	2,261,585,472.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00,406,923.90	2,261,585,472.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4,080,686.42	7,552,881.60
应收利息	7.4.7.5	25,154,753.29	37,817,914.7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65,497.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191,540,122.25	2,419,168,03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000,000.00	863,419,410.72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5,373,799.93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66,729.60	1,273,855.43
应付托管费		255,576.50	424,618.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808.91	31,880.78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9,628.91	22,188.79
应交税费		604,695.39	161,578.20
应付利息		44,901.34	1,346,620.6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920,000.00	820,000.00
负债合计		220,001,140.58	867,500,153.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903,840,560.41	1,535,526,119.79
未分配利润	7.4.7.10	67,698,421.26	16,141,761.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1,538,981.67	1,551,667,88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1,540,122.25	2,419,168,033.82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邮定开债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75 元，基金份额

864,139,311.97 份；中邮定开债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70 元，基金份额 39,701,248.44 份。中邮定开债基金份额总额为 903,840,560.4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34,613,309.23	142,399,651.45
1.利息收入		128,583,880.98	205,307,991.5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761,707.54	33,563,318.50
债券利息收入		125,713,772.17	170,906,922.6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8,401.27	837,750.4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192,565.66	-14,054,697.2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5,192,565.66	-14,054,697.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0,917,279.05	-51,398,013.0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304,714.86	2,544,370.22

列)			
减：二、费用		37,772,105.29	82,153,669.72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9,421,266.47	17,501,006.40
2. 托管费	7.4.10.2.2	3,140,422.09	5,833,668.79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202,777.98	543,434.05
4. 交易费用	7.4.7.19	33,208.23	22,371.22
5. 利息支出		23,954,231.36	57,617,843.6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3,954,231.36	57,617,843.63
6. 税金及附加		408,299.37	-
7. 其他费用	7.4.7.20	611,899.79	635,345.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841,203.94	60,245,981.7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41,203.94	60,245,981.7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35,526,119.79	16,141,761.01	1,551,667,880.8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6,841,203.94	96,841,203.9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31,685,559.38	-45,284,543.69	-676,970,103.0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551,913.77	1,438,646.41	20,990,560.18
2. 基金赎回款	-651,237,473.15	-46,723,190.10	-697,960,663.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903,840,560.41	67,698,421.26	971,538,981.67

(基金净值)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969,379,478.41	111,953,433.75	3,081,332,912.1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0,245,981.73	60,245,981.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33,853,358.62	-33,843,289.48	-1,467,696,648.1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5,096,196.36	832,884.94	75,929,081.30
2. 基金赎回款	-1,508,949,554.98	-34,676,174.42	-1,543,625,729.4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22,214,364.99	-122,214,364.9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535,526,119.79	16,141,761.01	1,551,667,880.8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孔军

孔军

佟姗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904号《关于核准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3年11月05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3,774,202,710.07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3）第110ZC016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0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

额总额为 3,774,202,710.07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基金份额为 2,561,391,790.35 份，C 类基金份额为 1,212,810,919.72 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和可转债等，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增发新股和可转债申购。本基金不投资可转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后分离出来的债券。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 2010 年 2 月 8 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 号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应收款项。除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等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以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与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除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1)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含支付价款中所包含的应收利息）入账，应支付的全部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金交收日，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进行资金交收。

持有债券期间，每日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应收利息和利息收入科目。

债券派息日，按应收利息金额，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进行资金交收。

估值日对持有的债券估值时，按当日与上一日估值的差额，将估值增值或减值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卖出债券应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按卖出债券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的差额入账。同时将原计入该卖出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应逐日结转成本，结转的方法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到期收回债券本金和利息，债券投资收益按收回债券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的差额入账。同时将原计入该收回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债券投资收益。

（2）资产支持证券

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时，按公允价值入账；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证券投资收益部分，将收到的本金部分冲减成本，将收到的收益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记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其他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相关业务的账务处理比照债券投资。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根据返售协议，按照应付和实际支付的金额确认入账；返售前，按照实际利率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返售日，按照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余额和应收利息的差额，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根据回购协议，按照应收和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入账；融资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到期回购时，按照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账面余额和应付利息的差额，计算确认利息支出。

（4）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估值原则遵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9 月 5 日发布的《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4 年 11 月 13 日发布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新估值标准”）及《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具体估值方法如下：

（1）债券投资

本基金在对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时，主要依据由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第三方估值机构包括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第三方估值机构根据以下原则确定估值品种公允价值：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计量日的公允价值；对于活跃市场报价未能代表计量日公允价值的情况下，对市场报价进行调整以确认计量日的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市场活动或市场活动很少的情况下，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未上市流通的债券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2）其他投资品种

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处理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4）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处理

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本基金单位总额不固定，基金单位总数随时增减。基金合同生效时，实收基金按实际收到的基金单位发行总额入账；基金合同生效后，实收基金应于基金申购、赎回确认日根据基金契约和招募说明书中载明的有关事项进行确认和计量。

7.4.4.8 损益平准金

基金管理公司于收到基金投资人申购或转换申请之日起规定的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确认日，按实收基金的余额占基金净值的比例，计算有效申购或转换款中含有的实收基金部分，确认并增加实收基金，按基金申购或转换款与实收基金的差额，确认并增加损益平准金。

基金管理公司于收到基金投资人赎回或转换申请之日起规定的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确认日，按实收基金的余额占基金净值的比例，对基金赎回款或转换转出款中含有的实收基金，确认并减少实收基金，按基金赎回款或转换转出款与实收基金的差额，确认并减少损益平准金。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债券投资收益

于卖出债券交易日确认，按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2）债券利息收入

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入账。

（3）存款利息收入

逐日计提，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计提的金额入账。

（4）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实际利率逐日计提，按计提的金额入账。

（5）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于估值日，对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进行确认；卖出、债券等资产时，将原计入该卖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债券投资收益等科目。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基金管理人报酬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基金托管费

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4%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4）交易费用

对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交易过程中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取得或处置某项基金资产或承担某项基金负债的新增外部成本，包括支付给交易代理机构的规费、佣金、代征的税金及其他必要的可以正确估算的支出，在资产交易日确认各项交易费用。

（5）利息支出

对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交易性金融负债利息支出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在借款期或融资期内按实际利率逐日计提并确认入账。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

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收益分配每年不超过 12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50%，收益分配比例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计算，基金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3.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及基金取得的以下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a) 同业存款；b)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质押式、买断式）；c) 国债、地方政府债；d) 金融债券。

基金增值税应税行为包括贷款服务和金融商品转让。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基金管理人运营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

（1）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2）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31,830,320.60	14,870,480.44
定期存款	—	80,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80,000,000.00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31,830,320.60	94,870,480.44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540,001,658.54	532,713,823.90	-7,287,834.64
	银行间市场	467,432,447.33	467,693,100.00	260,652.67
	合计	1,007,434,105.87	1,000,406,923.90	-7,027,181.97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007,434,105.87	1,000,406,923.90	-7,027,181.97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60,430,885.55	1,039,342,072.00	-21,088,813.55
	银行间市场	1,229,099,047.47	1,222,243,400.00	-6,855,647.47
	合计	2,289,529,933.02	2,261,585,472.00	-27,944,461.02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289,529,933.02	2,261,585,472.00	-27,944,461.0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金融资产。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38,881.76	126,755.98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84,000.00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314.00	7,776.40
应收债券利息	25,011,150.75	37,599,355.21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399.98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6.80	27.20
合计	25,154,753.29	37,817,914.79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9,628.91	22,188.79
合计	19,628.91	22,188.79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审计费	120,000.00	120,0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800,000.00	700,000.00
合计	920,000.00	820,0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 477, 802, 997. 85	1, 477, 802, 997. 85
本期申购	18, 899, 036. 14	18, 899, 036. 1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32, 562, 722. 02	-632, 562, 722. 02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64, 139, 311. 97	864, 139, 311. 9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7, 723, 121. 94	57, 723, 121. 94
本期申购	652, 877. 63	652, 877. 6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 674, 751. 13	-18, 674, 751. 13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9, 701, 248. 44	39, 701, 248. 44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3, 439, 137. 01	2, 296, 031. 36	15, 735, 168. 37
本期利润	73, 603, 363. 59	20, 195, 706. 90	93, 799, 070. 4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5, 905, 466. 30	-8, 698, 351. 03	-44, 603, 817. 3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 093, 798. 81	302, 641. 23	1, 396, 440. 04
基金赎回款	-36, 999, 265. 11	-9, 000, 992. 26	-46, 000, 257. 3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1, 137, 034. 30	13, 793, 387. 23	64, 930, 421. 53

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03, 332. 90	103, 259. 74	406, 592. 64
本期利润	2, 320, 561. 30	721, 572. 15	3, 042, 133. 4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97,070.52	-183,655.84	-680,726.36
其中：基金申购款	32,229.02	9,977.35	42,206.37
基金赎回款	-529,299.54	-193,633.19	-722,932.7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126,823.68	641,176.05	2,767,999.73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05,008.33	958,281.8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970,972.22	32,239,055.55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84,631.05	365,136.58
其他	1,095.94	844.53
合计	2,761,707.54	33,563,318.50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股票投资。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5,192,565.66	-14,054,697.22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5,192,565.66	-14,054,697.22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	---------------------------------	--------------------------------------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734,897,590.52	4,575,998,231.6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668,005,112.45	4,485,627,581.09
减：应收利息总额	82,085,043.73	104,425,347.8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5,192,565.66	-14,054,697.22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投资。

7.4.7.16 股利收益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股利收益。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17,279.05	-51,398,013.06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20,917,279.05	-51,398,013.0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计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0,917,279.05	-51,398,013.06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04,714.86	2,544,370.22
其他	-	-
合计	304,714.86	2,544,370.22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100% 归入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678.98	1,799.4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31,529.25	20,571.73
合计	33,208.23	22,371.22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120,000.00	120,000.00
信息披露费	400,000.00	400,000.00
银行费用	49,149.79	57,935.63
上清所债券账户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中债债券账户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其他	6,750.00	21,410.00
合计	611,899.79	635,345.63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本基金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井住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首创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402,548,702.56	83.32%	1,767,789,365.83	100.00%

7.4.10.1.2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首创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26,409,400,000.00	100.00%	52,510,400,000.00	100.00%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 的管理费	9,421,266.47	17,501,006.4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 客户维护费	209,382.22	537,298.2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40,422.09	5,833,668.7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合计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3,202.33	3,202.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290.62	21,290.62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52.82	52.82
合计	-	24,545.77	24,545.7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合计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4,208.83	4,208.8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0,327.18	30,327.18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430.00	430.00
合计	-	34,966.01	34,966.01

注：①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4%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 / 当年天数

②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830,320.60	605,008.33	14,870,480.44	958,281.84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22,000,000.00 元，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2.4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风险管理政策是使基金投资风险可测、可控和可承受。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风险管理团队在识别、衡量投资风险后，通过正式报告的方式，将分析结果及时传达给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进行风险管理决策，以实现风险管理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估测各种金融工具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和日常的量化报告，参考压力测试结果，确定风险限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分析和评估，并制定应对措施，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2.5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拒绝支付利息或到期时拒绝支付本息的违约风险，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及因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的交割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状况进行评级，并对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7.4.12.5.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1	-	149,960,000.00
A-1 以下	-	-

未评级	148,875,000.00	790,749,000.00
合计	148,875,000.00	940,709,000.00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7.4.12.5.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AA	579,622,765.20	859,058,819.20
AAA 以下	220,344,158.70	461,817,652.80
未评级	51,565,000.00	—
合计	851,531,923.90	1,320,876,472.00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7.4.12.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包括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不能以合理价格及时进行证券交易的风险，或投资组合无法应付客户赎回要求所引起的违约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限制投资集中度来管理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所投资的证券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交易，除在“7.4.12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

7.4.12.6.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在运作过程中未发生过流动性风险情况。在日常运作中，本基金的流动性安排能够与基金合同约定的申购赎回安排以及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规律相匹配。

在资产端，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公司每日跟踪监测本基金持有资产的交易量、持仓集中度、流通受限资产占比、可流通资产变现天数、7 日可变现资产比例、信用债券和逆回购质押券最新主体及债项评级、利率债券组合久期、基金杠杆率等涉及资产流动性风险的指标，并设置合理有效的风控阈值进行持续监测。

在负债端，基金管理人详细分析本基金投资者类型、投资者结构、投资者风险偏好和历史申购与赎回数据，审慎评估不同市场环境可能带来的投资者赎回需求，制定了健全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法。当市场环境或投资者结构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基金投资策略，预留充足现金头寸、确保基金组合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

如果遇到极端市场情形或发生巨额赎回情形，公司将采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申请处理方式及其他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控制极端情况下潜在流动性风险。

7.4.12.7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因受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价格不利波动，使投资组合资产、公司资产面临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2.7.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变动引起组合中资产特别是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变动，从而影响基金投资收益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组合中债券投资部分面临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分析，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2.7.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31,830,320.60	-	-	-	131,830,320.60
结算备付金	9,586,770.81	-	-	-	9,586,770.81
存出保证金	15,170.23	-	-	-	15,17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7,786,115.10	531,055,808.80	51,565,000.00	-	-1,000,406,923.9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4,080,686.42	24,080,686.42
应收利息	-	-	-	25,154,753.29	25,154,753.29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465,497.00	465,497.00
资产总计	559,218,376.74	531,055,808.80	51,565,000.00	49,700,936.71	1,191,540,122.25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000,000.00	-	-	-	122,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95,373,799.93	95,373,799.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66,729.60	766,729.60
应付托管费	-	-	-	255,576.50	255,576.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5,808.91	15,808.91
应付交易费用	-	-	-	19,628.91	19,628.91
应付利息	-	-	-	44,901.34	44,901.34
应交税费	-	-	-	604,695.39	604,695.39
其他负债	-	-	-	920,000.00	920,000.00
负债总计	122,000,000.00	-	-	98,001,140.58	220,001,140.5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37,218,376.74	531,055,808.80	51,565,000.00	-48,300,203.87	971,538,981.67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4,870,480.44	-	-	-	94,870,480.44
结算备付金	17,280,795.61	-	-	-	17,280,795.61
存出保证金	60,489.38	-	-	-	60,48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0,325,336.60	930,532,596.20	10,727,539.20	-	-2,261,585,472.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7,552,881.60	7,552,881.60
应收利息	-	-	-	37,817,914.79	37,817,914.79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432,537,102.03	930,532,596.20	10,727,539.20	45,370,796.39	2,419,168,033.82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3,419,410.72	-	-	-	863,419,410.72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273,855.43	1,273,855.43
应付托管费	-	-	-	424,618.49	424,618.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1,880.78	31,880.78
应付交易费用	-	-	-	22,188.79	22,188.79
应付利息	-	-	-	1,346,620.61	1,346,620.61
应交税费	-	-	-	161,578.20	161,578.20
其他负债	-	-	-	820,000.00	820,000.00
负债总计	863,419,410.72	-	-	4,080,742.30	867,500,153.02
利率敏感度缺口	569,117,691.31	930,532,596.20	10,727,539.20	41,290,054.09	1,551,667,880.80

7.4.12.7.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基金净资产变动	-4,833,035.40	-7,790,817.26
	2. 基金净资产变动	4,927,710.40	7,853,684.90

7.4.12.7.2 其他价格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

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和可转债等，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增发新股和可转债申购。本基金不投资可转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后分离出来的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在每个受限开放期的前 10 个工作日和后 10 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前 3 个月和后 3 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面临的整体市场价格风险列示如下：

7.4.12.7.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000,406,923.90	102.97	2,261,585,472.00	145.75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00,406,923.90	102.97	2,261,585,472.00	145.75

7.4.12.7.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固定其它市场变量，当本基金基准上涨 1%		
	固定其它市场变量，当本基金基准下跌 1%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净资产变动	14,245,298.73	189,409.38

	基金净资产变动	-14,245,298.73	-189,409.38
--	---------	----------------	-------------

注：我们利用 CAPM 模型计算得到上述结果；其中，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基金日收益率与基金基准日收益率计算得到基金的 Beta 系数为 1.42。

7.4.13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00,406,923.90	83.96
	其中：债券	1,000,406,923.90	83.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1,417,091.41	11.87
8	其他各项资产	49,716,106.94	4.17
9	合计	1,191,540,122.25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各项目公允价值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港股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1,565,000.00	5.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1,565,000.00	5.31
4	企业债券	759,248,923.90	78.1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0,718,000.00	4.1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48,875,000.00	15.32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0,406,923.90	102.97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607	PR 渝地产	3,571,750	72,149,350.00	7.43
2	180210	18 国开 10	500,000	51,565,000.00	5.31
3	111809420	18 浦发银行 CD420	500,000	49,625,000.00	5.11
3	111810616	18 兴业银行 CD616	500,000	49,625,000.00	5.11
3	111815645	18 民生银行 CD645	500,000	49,625,000.00	5.11
4	124833	PR 如东泰	700,000	43,736,000.00	4.50
5	1280127	12 扬化工债	400,000	40,696,000.00	4.1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中对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的投资。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170.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4,080,686.4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5,154,753.29
5	应收申购款	465,497.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716,106.94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股票。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1,548	558,229.53	833,027,509.03	96.40%	31,111,802.94	3.6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1,158	34,284.33	687,084.12	1.73%	39,014,164.32	98.27%
合计	2,706	334,013.51	833,714,593.15	92.24%	70,125,967.26	7.7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0.00	0.000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0.00	0.0000%
	合计	0.00	0.0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A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11 月 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 561, 391, 790. 35	1, 212, 810, 919. 7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477, 802, 997. 85	57, 723, 121. 94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 899, 036. 14	652, 877. 63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2, 562, 722. 02	18, 674, 751. 13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4, 139, 311. 97	39, 701, 248. 4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8 年 3 月 16 日，本基金管理人董事、总经理周克同志因病去世；2018 年 5 月 22 日，孔军、朱宗树同志新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张静、李小丽同志离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2018 年 9 月 21 日，孔军同志新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聘任刘琳同志、李智同志为本行托管业务部高级专家。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六个会计年度。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兴证券	1	-	-	-	-	-
首创证券	1	-	-	-	-	-

注：1. 选择专用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

(1) 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2) 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3) 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报告期内租用交易单元变更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交易单元退租情况。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	80,595,524.65	16.68%	-	-	-	-
首创证券	402,548,702.56	83.32%	26,409,400,000.00	100.00%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年1月16日
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年1月16日

	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3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 月 20 日
4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 月 31 日
5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2 月 1 日
6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2 月 6 日
7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2 月 6 日
8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13 日
9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1 日
10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3 日
11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厦门市鑫鼎盛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8 年 3 月 23 日

	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	
12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受限开放日申购赎回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6 日
13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8 日
14	关于修改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5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6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7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8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9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手机银行申购及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30 日
2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3 月 30 日
21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4 月 23 日
22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银河证券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5 月 18 日
23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中国证券报、上海	2018 年 5 月 19 日

	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4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2018 年 1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6 月 13 日
25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6 月 22 日
26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手机银行申购及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6 月 29 日
27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7 月 7 日
28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7 月 19 日
29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国联证券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1 日
30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9 日
31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23 日
3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23 日

33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28 日
34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30 日
3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8 月 30 日
36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北京汇成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13 日
37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0 日
38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0 日
39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1 日
40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受限开放日申购赎回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7 日
41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7 日
4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7 日

43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手机银行申购及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9 月 29 日
44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4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46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0 月 24 日
47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0 月 25 日
48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成都华羿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0 月 25 日
49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0 月 31 日
50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代销机构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1 月 1 日
51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代销机构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1 月 21 日
5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8 年 11 月 21 日

	构的公告		
53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2 月 13 日
54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代销机构申购起点金额、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2 月 13 日
5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沈阳麟龙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2 月 13 日
56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8 年 2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57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58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01	20180101-20181231	632,538,041.83	-	190,000,000.00	442,538,041.83	48.96%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引起的风险，主要是由于持有人结构相对集中，机构同质化，资金呈现“大进大出”特点，在市场突变情况下，赎回行为高度一致，给基金投资运作可能会带来较大压力，使得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和投资者赎回管理的匹配与平衡可能面临较大考验，继而可能给基金带来潜在的流动性风险。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查阅，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58511618 400-880-1618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postfund.com.cn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